

教育部高中學生數學研究人才培育計畫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主辦單位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數學系

一、主旨：

針對具有高度數學興趣與潛能的高中學生給予適當培育與輔導，使其養成主動發掘問題、查閱資料、獨立思考的學習態度和能力，進而啟發其創造潛能。

二、輔導對象：

台中、彰化、南投、雲林等地區的公私立高中一年級學生。

三、學員遴選方式：

(一) 由各校數學教師推薦對數學科有強烈興趣的高中學生，受推薦者需盡量按時參與課程；本系將以該校學生之平均出席率，日後酌予增減名額。

(二) 獲推薦學生請備妥：

1、數學任課教師推薦信一封

2、自我介紹信一封

3、若有足勘證明數學能力的文件（如文章發表、數學能力競賽或科學展覽成績等有關資料），皆請檢附。

(三) 本系就獲推薦學生之資料進行審查，公告錄取名單。

(四) 出席率達80%之學生將授與結業證書以茲證明。

(五) 推薦滿5人以上之學校，可同時推薦一位教師擔任本計畫之種子教師和本系教授定期互動，以瞭解學生學習狀況，並增進本身教學知能。

四、輔導時間及地點：

自 110 年 03 月至 110 年 12 月止，每兩周上課一次。
預計上課日期為

第一階段

110/03/21(日)、110/04/11(日)、110/04/18(日)、110/05/02(日)、
110/05/16(日)、110/05/30(日)、110/06/06(日)。

共計七次課程。

第二階段

詳細上課日期待參考各校公告110學年度上學期行事曆後，再另行公告
上課時間,預計安排八次課程。

兩階段共計十五次課程。

上課時間：星期日上午十點至十二點、下午一點三十分至三點三十分；

上課地點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數學系(巧思館)

地址：500彰化市進德路一號

五、課程內容：

本系教師就其專精領域，以淺顯易懂的方式介紹各種數學知識，及生活中相關科學的應用。

六、圖書及相關設備：

學生在參與計畫期間，可使用本系圖書及電腦設備(依上課需求)。

七、報名方式及時間：

以校為單位，詳細填寫團體報名表（如附表），附上各校109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及獲推薦學生的教師推薦信、自我介紹信、數學能力證明文件（請以各個學生為單位封裝，以利審查），以及附回郵信封一個（寫明收件人姓名、住址、郵遞區號、貼足掛號郵資），請於**110年03月12日(五)前掛號**郵寄至：

500彰化市進德路一號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數學系

（註明「高中學生數學研究人才培育計畫」）

八、錄取通知及計畫實施日期：

預定**110年03月16日(二)**公告錄取名單及本梯次的上課時間於計畫網頁並通知各錄取學生，課程共計十五週。

計畫網頁：<http://120.107.155.233/high/>

九、連絡及詢問方式：

連絡電話：04-7232105 分機3251

傳真電話：04-7211192

聯絡地址：500 彰化市進德路一號(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數學系)